

证券代码：300024

证券简称：机器人

公告编号：2024-020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根据日常经营业务需要，预计2024年度将与关联方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以下简称“沈自所”）、苏州新施诺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新施诺”）发生总金额不超过18,00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2023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关联采购与关联销售）金额为1,527.68万元。

2024年4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胡琨元、曾鹏、董英慧、张进及关联监事周船已回避表决。该项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本次交易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预计主要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1-3月已发生金额	2023年度发生金额
--------	-----	--------	----------	------------	----------------	------------

向 关联人 销售产品、商品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销售产品	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基础上，共同协商确定	15,000	0	115.69
	苏州新施诺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	销售产品		3,000	0	0
	小计			18,000	0	115.69

注：上表中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4年1-3月已发生金额”为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尚未经审计。

（三）2023年度主要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主要与沈自所实际发生的采购及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03.13万元；与苏州新施诺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采购及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324.55万元（不含已签订单但未实际发生的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沈自所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性质：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史泽林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南塔街11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400012449R

开办资金：11,170万元

成立日期：1958年11月01日

举办单位：中国科学院

业务范围：开展自动化技术研究，促进科技发展。先进制造模式与系统管理技术研究开发 智能机器与系统研究开发工业自动化技术研究系统工程与成套装备研究模式识别与图象处理技术研究开发工业和 underwater 机器人研制、特种机器人研制相关检测、认证和培训相关学历教育、技术服务与学术交流《信息与控制》和《机器人》出版。

2、主要财务数据

沈自所 2023 年度，资产总额为 642,876.31 万元，净资产为 386,704.55，本期收入为 272,335.04 万元，本期盈余为 4,660.12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3、关联关系

沈自所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沈自所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失信执行人说明及履约能力说明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沈自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沈自所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在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

（二）苏州新施诺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新施诺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5MAC1BK3F6K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宏玉

注册资本：101,293.75 万人民币

住 所：苏州高新区邓尉路 105 号狮山科技馆 1201-16 室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9 日

主营业务：工厂自动化业务，主要为半导体自动物料搬运系统（AMHS）等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股权结构：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2.83%；苏州聚源振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4.21%；嘉兴创领亿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68%；北京集成电路装备产业投资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持股 5.68%；扬州致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68%；扬州集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68%；嘉兴聚源铭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55%；南京华泰紫金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26%；苏州金鳞润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41%；中芯熙诚（北京）数字科技基金（有限合伙）持股 2.70%；苏州申祺利纳绿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34%；三亚市启赋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99%；嘉兴德宁鸿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71%；青岛浑璞科芯九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41%；宁波梓禾博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41%；苏州狮山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14%；苏州高新科创天使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14%；苏州聚新二号中小科技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14%；苏州恒顺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0.85%；扬州弘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0.70%；产研国创（济南）智能机器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0.57%；南京建功立邳宁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0.57%；北京泓石汇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0.35%。

2、主要财务数据

苏州新施诺 2023 年度，资产总额为 249,768.43 万元，净资产为 108,590.65 万元，营业收入为 165,798.90 万元，净利润为 2,052.69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231,862.21 万元，净资产为 110,557.72 万元，营业收入为 73,521.57 万元，净利润为 4,098.5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为苏州新施诺合并报表口径数据）

3、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兼总裁张进先生、财务总监张天竹先生在苏州新施诺担任董事职

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苏州新施诺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失信执行人说明及履约能力说明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苏州新施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苏州新施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而产生，并遵循平等互利及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通过公允、合理协商的方式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优势资源拓展业务，降低交易成本，符合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存在交易的必要性。交易各方将遵循平等互利及等价有偿的定价原则，通过参考市场价格并公允、合理协商的方式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交易的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各方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2024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预计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系实际经营业务开展所需，有利于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合理配置资源，实现优势互补，更好地开展主营业务。关联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

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业务也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预计的 2024 年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所需，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开展主营业务。关联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未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